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錄

公司資料	3
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0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12
獨立審閱報告	30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32
中期股息	38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3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38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40
主要股東	41
購股權計劃	42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45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45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46
董事資料之變更	46
審核委員會	46
致謝	4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少峰先生(主席)
陳 征先生(董事總經理)
金國平先生(副董事總經理)

非執行董事

梁順生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志強先生
許 洪先生
羅文鈺教授

執行委員會

李少峰先生(主席)
陳 征先生
金國平先生

審核委員會

鄭志強先生(主席)
許 洪先生
羅文鈺教授

提名委員會

李少峰先生(主席)
梁順生先生(副主席)
鄭志強先生
許 洪先生
羅文鈺教授

薪酬委員會

梁順生先生(主席)
李少峰先生(副主席)
鄭志強先生
許 洪先生
羅文鈺教授

監察主任

陳 征先生

公司秘書

趙明健先生

公司資料(續)

授權代表	陳 征先生 趙明健先生
核數師	德勤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百慕達主要過戶登記處	The Bank of Bermuda Limited Bank of Bermuda Building 6 Front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 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北角 健康東街39號 柯達大廈2期20樓1-7室
股份代號	8271
網址	www.gdc-world.com

中期業績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報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零九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31,113	89,936	254,282	161,056
銷售成本		(76,189)	(75,117)	(143,744)	(127,705)
毛利		54,924	14,819	110,538	33,351
其他收入	5	2,782	1,676	6,190	8,281
分銷成本及銷售開支		(3,162)	(1,592)	(5,305)	(3,519)
行政開支		(24,186)	(23,522)	(40,241)	(38,598)
持作買賣投資公允值變動		(455)	1,183	270	856
融資成本	6	(370)	(193)	(370)	(668)
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20)	(124)	(19)	(289)
除稅前溢利(虧損)		29,513	(7,753)	71,063	(586)
所得稅開支	7	(3,786)	(1,539)	(7,304)	(2,573)
期內溢利(虧損)	8	25,727	(9,292)	63,759	(3,159)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 之匯兌差額		2,709	-	2,709	(54)
期內總全面收入(開支)		28,436	(9,292)	66,468	(3,213)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持有人	12,753	(13,979)	37,294	(9,614)
非控股權益	12,974	4,687	26,465	6,455
	25,727	(9,292)	63,759	(3,159)
應佔期內總全面收入(開支):				
本公司持有人	15,292	(13,979)	39,833	(9,648)
非控股權益	13,144	4,687	26,635	6,435
	28,436	(9,292)	66,468	(3,213)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虧損):	10			
基本及攤薄	0.98	(1.08)	2.88	(0.7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98,096	115,389
投資物業	12	84,473	-
可供出售投資		575	568
預付租賃款項		5,803	5,799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21,790	21,569
其他應收款項	13	26,181	20,657
已抵押銀行存款	14	1,978	1,956
		338,896	165,938
流動資產			
存貨		43,363	34,947
在製項目	15	2,505	-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款項	16	7,807	5,795
應收貿易賬款	17	78,332	41,33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56,466	27,070
預付租賃款項		126	125
持作買賣投資		2,668	2,398
應收可換股貸款	18	10,582	119,255
已抵押銀行存款	14	42,052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1,246	166,604
		515,147	397,53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續)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預收客戶款		53,690	35,748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支付之款項	16	-	366
應付貿易賬款	19	47,638	31,78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8,820	47,16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6	1,194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0	21,114	20,874
稅項負債		10,530	6,215
有抵押銀行借貸 - 一年內到期	21	42,001	-
		233,799	143,338
流動資產淨額		281,348	254,19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20,244	420,132
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22	12,952	12,952
保留盈利		103,375	61,289
其他儲備		255,240	255,232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371,567	329,473
一間附屬公司購股權儲備		4,400	5,775
非控股權益		131,633	74,657
權益總額		507,600	409,905
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借貸 - 一年後到期	21	112,644	10,227
		620,244	420,13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資本 實繳 儲備 千港元	撥入 盈餘 儲備 千港元	法定 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匯兌 儲備 千港元	特別 儲備 千港元	保留 盈利 千港元	本公司 持有人 應佔 千港元	一間 附屬公司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12,952	445	245,881	6,362	27,345	21,565	(46,366)	61,289	329,473	5,775	74,657	409,905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	2,539	-	-	2,539	-	170	2,709
期內溢利	-	-	-	-	-	-	-	37,294	37,294	-	26,465	63,759
期內總全面收入	-	-	-	-	-	2,539	-	37,294	39,833	-	26,635	66,468
小計	12,952	445	245,881	6,362	27,345	24,104	(46,366)	98,583	369,306	5,775	101,292	476,373
註銷派發之購股權 (附註)	-	-	-	-	(4,792)	-	-	4,792	-	-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產生之 非控股權益 (附註24)	-	-	-	-	-	-	-	-	-	-	27,927	27,927
攤薄一間附屬公司權益 產生之差額 (附註25)	-	-	-	-	-	-	2,261	-	2,261	(1,375)	2,414	3,300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2,952	445	245,881	6,362	22,553	24,104	(44,105)	103,375	371,567	4,400	131,633	507,600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12,952	445	245,881	680	38,765	21,599	(46,366)	31,075	305,031	15,838	57,083	377,952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	(34)	-	-	(34)	-	(20)	(54)
期內虧損/溢利	-	-	-	-	-	-	-	(9,614)	(9,614)	-	6,455	(3,159)
期內總全面(開支)/收入	-	-	-	-	-	(34)	-	(9,614)	(9,648)	-	6,435	(3,213)
小計	12,952	445	245,881	680	38,765	21,565	(46,366)	21,461	295,383	15,838	63,518	374,739
註銷一間附屬公司所 派發之購股權	-	-	-	-	-	-	-	5	5	(5)	-	-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2,952	445	245,881	680	38,765	21,565	(46,366)	21,466	295,388	15,833	63,518	374,739

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20,000股購股權已於離任為本集團僱員日期後三個月期滿時失效及5,423,000股購股權已於該購股權行使期到期時失效。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虧損)	71,063	(586)
經調整以下各項：		
折舊	4,800	3,60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1,353	(165)
融資成本	370	668
呆賬撥備	-	4,201
存貨撥備	-	3,324
無形資產攤銷	-	633
利息收入	(2,505)	(4,514)
持作買賣投資公允值變動	(270)	(856)
出售無形資產之收益	-	(2,543)
其他非現金項目	82	351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74,893	4,119
營運資金變動	(32,820)	(33,594)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42,073	(29,475)
已付所得稅	(3,050)	(540)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之淨現金	39,023	(30,015)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87,597)	(34,97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24 (63,149)	-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42,052)	(18,920)
應收可換股貸款回款(投資)	110,107	(45,454)
出售無形資產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	-	168,703
其他投資現金流	1,071	588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之淨現金	(81,620)	69,94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借款	144,300	14,773
行使一間附屬公司購股權後攤薄一間附屬公司權益 所得款項	3,300	-
償還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	(30,000)
償還銀行借貸	-	(14,773)
一間聯營公司墊款	-	20,874
其他融資現金流	(1,978)	(66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之淨現金	145,622	(9,79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增加淨額	103,025	30,138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66,604	72,155
匯率變動之影響	1,617	(45)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71,246	102,248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8章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按公允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外，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文所述者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告所依循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告所採用者相同。

投資物業

於初步確認時，投資物業按成本計算，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採用公允值模式計算其公允值。投資物業以公允值變動所產生盈虧於期間確認損益。

在建投資物業產生之建築成本資本化為在建投資物業之賬面值之一部分。只要在建物業之公允價值能夠可靠估計，在建投資物業按於報告期末以公允值計量。在建投資物業之公允值與其賬面值之差額於其產生期間確認損益。

當在建投資物業之公允值未能可靠地確定，該在建投資物業按成本計量，直至其公允值能可靠地確定或建築完成，以較先者為準。

在製項目

在製項目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與電影或電視連續劇製作相關的所有直接成本。製作成本於製作完成後轉撥至存貨(即電影或電視連續劇成本)。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另外，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採用若干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經修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從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進行之業務合併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收購廣東時尚置業有限公司(「廣東時尚」，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已發行股本68%，因該收購事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並不構成業務，所以以購買資產及承擔負債入賬處理。由於本中期期間並無進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適用之交易，故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相應修訂並未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之未來交易當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相應修訂可能會影響未來期間之業績。

除下文所述外，採用該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告」

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令本集團有關其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增減之會計政策有所改變。於過往年度，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特別規定，於現有附屬公司收購額外權益之處理方法與收購附屬公司者相同，並在適當情況下確認商譽或議價收購收益。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減少不涉及喪失控制權，則其影響(即已收取代價與所分佔已出售資產賬面值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所有該等增減均於權益處理，對商譽或損益並無影響。因此，行使一間附屬公司購股權後攤薄一間附屬公司權益產生之差額約2,261,000港元本期間直接計入權益。另外，行使一間附屬公司購股權所得款項3,300,000港元計入融資活動現金流入。

在因某項交易、事件或其他情況而喪失於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情況下，該經修訂準則要求本集團按賬面值取消確認所有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於前附屬公司之任何保留權益按喪失控制權當日之公允值確認。喪失控制權之損益按所得款項(若有)與該等調整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本期間，該等政策改變對攤薄一間附屬公司權益之會計處理影響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因不確認攤薄一間附屬公司權益所產生之差額減少期內溢利

2,261

上述會計政策改變對本期間本集團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影響如下：

對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影響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港仙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港仙 (未經審核)
調整前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1.15	3.05
關於不確認攤薄一間附屬公司權益產生之差額之會計政策改變調整	(0.17)	(0.17)
報告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0.98	2.88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全新及經修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聯方披露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分類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用者毋須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披露比較資料的有限豁免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規定之預付款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權益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²

¹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及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如適用)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加入財務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有關準則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可提早採用。該準則規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應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值計量。特別是，(i)以旨在收取訂約現金流之業務模式持有；及(ii)具有純粹為支付本金額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之訂約現金流之債務投資，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則按公允值計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會影響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

本公司董事(「董事」)預計應用其他全新及經修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3. 收益

本集團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貨品	118,038	75,811	218,850	126,422
培訓費	5,441	4,837	10,486	9,345
技術服務收入	3,702	2,327	11,553	2,721
電腦圖像(「電腦圖像」)創作 及製作合約收益	2,752	6,447	9,798	21,002
提供組裝及整合服務之收益	800	-	3,032	-
租金收入	380	514	563	996
分佔票房收入之版稅收入	-	-	-	570
	131,113	89,936	254,282	161,056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4. 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現時分為五個經營分部，包括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發展亞洲數碼影院網絡、電腦圖像培訓課程及文化產業園(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因收購廣東時尚已發行股本68%(於附註24披露)新增之分部)。該等分部乃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在決定分部資源分配及其表現評估定期審閱之基準。

下列為本集團收益及業績按呈報分部之分析：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電腦圖像 創作及製作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數碼內容 發行及展示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發展亞洲 數碼影院 網絡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電腦圖像 培訓課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文化 產業園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u>9,798</u>	<u>230,733</u>	<u>3,032</u>	<u>10,486</u>	<u>233</u>	<u>254,282</u>
分部業績	<u>(2,660)</u>	<u>76,428</u>	<u>505</u>	<u>2,360</u>	<u>(997)</u>	<u>75,636</u>
投資收益						1,437
中央行政成本						(5,891)
持作買賣投資公允值變動						270
融資成本						(370)
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19)
除稅前溢利						<u>71,063</u>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4.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發展亞洲				
	電腦圖像 創作及製作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數碼內容 發行及展示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數碼影院 網絡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電腦圖像 培訓課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益	21,002	130,709	—	9,345	161,056
分部業績	(16,662)	21,502	(1,953)	3,081	5,968
投資收益					2,206
中央行政成本					(8,659)
持作買賣投資公允值變動					856
融資成本					(668)
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289)
除稅前虧損					(586)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或所產生之虧損，且並未分配投資收益、中央行政成本、持作買賣投資公允值變動、融資成本及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行政總裁)報告之計量方法。

以上呈報之所有分部收益均來自外界客戶。

5.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津貼約3,574,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85,000港元)及利息收入約2,505,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452,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收入亦包括向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之主要股東中國電影集團公司出售無形資產所得一次性收益約2,54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無)，以及因遞延代價產生之相應推算利息收入約2,06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無)。本公司股東已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該出售。有關該出售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刊發之通函。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下列各項之利息：				
銀行借貸(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1,450	193	1,978	389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	-	-	279
總借貸成本	1,450	193	1,978	668
減：計入合資格資產成本之金額	(1,080)	-	(1,608)	-
	<u>370</u>	<u>193</u>	<u>370</u>	<u>668</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3,786	1,539	7,304	2,573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關於企業所得稅之法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除了下列所述附屬公司外，本集團於中國經營之若干附屬公司之企業所得稅率為25%。

根據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國發[2007]第39號)，該等原享有15%優惠稅率的企業將在五年過渡期內逐步提升至25%的適用稅率。外商投資企業之稅務優惠於企業所得稅法項下，根據經修訂之所得稅率，於五年過渡期屆滿前適用。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中國附屬公司之相關稅率介乎22%至25%(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至25%)。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於中國一間附屬公司自首個獲利年度(即二零零七年)起兩個年度，免繳中國企業所得稅，並在其後三年獲減半稅率。

由於本集團於該兩個期間並無在香港、新加坡及美國等司法權區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就香港利得稅及新加坡及美國之所得稅作出撥備。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8. 期內溢利(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虧損)已扣減(計入):				
呆賬撥備	-	4,428	-	4,201
存貨撥備	-	1,734	-	3,324
無形資產攤銷	-	-	-	633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32	31	63	62
折舊	3,112	2,746	6,361	4,992
減: 計入合約成本之款項	(791)	(944)	(1,561)	(1,386)
	2,321	1,802	4,800	3,60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1,353	(84)	1,353	(165)
已確認為開支之研究及開發成本	2,448	1,883	4,155	3,583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10.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虧損)之盈利(虧損)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 期內溢利(虧損))	12,753	(13,979)	37,294	(9,614)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95,246	1,295,246	1,295,246	1,295,246
--------------------------------	------------------	-----------	------------------	-----------

由於相關購股權之行使價均高於本期間股份之平均市價，故計算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時假設購股權並未獲行使。

由於相關購股權之行使價均高於該期間股份之平均市價，故計算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時假設購股權並未獲行使。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15,389
匯兌調整	1,216
添置	89,205
期內折舊	(6,361)
出售	(1,353)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198,096</u>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約165,24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1,460,000港元)之在建工程是指本集團於中國持作自用之在建樓宇。

12. 投資物業

	賬面值 千港元
在建物業權益	
因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產生(附註24)及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84,473</u>

投資物業是指在建物業項目以經營租賃持有之物業權益，該物業項目是由於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廣東時尚與珠江電影製片有限公司(「珠影製片」，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國有企業)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八日簽訂珠影文化產業園(「珠影文化產業園」)改造建設合作框架協議(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日增設補充協議)(「框架協議」)而產生。該物業項目詳情於附註24披露。

因在建投資物業之公允值未能可靠地確定，所以投資物業按成本計量。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13. 其他應收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總額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分類為流動資產之其他應收款項約為4,33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53,000港元)乃虛擬拷貝費(「虛擬拷貝費」)協議產生之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發展亞洲數碼影院設備與數碼內容發行方及展示方(統稱為「第三方」)訂立虛擬拷貝費協議及展示協議(統稱為「虛擬拷貝費安排」)。根據虛擬拷貝費安排,本集團將提供(i)有關數碼影院設備組裝及整合服務及在展示方之影院安裝設備,以及(ii)就該數碼影院設備之部分協定購買價為第三方融資。該等應收款項由安裝之日起十年內基於數碼影院設備之使用情況結算,並就該附屬公司所承擔之虛擬拷貝費安排之資金成本計息,惟年利率不超過10厘。本中期期間,並無簽訂新的虛擬拷貝費安排。

董事預期約4,33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53,000港元)將於報告期後一年內結算,故該金額分類為流動資產。

14. 已抵押銀行存款

該金額是指已抵押予銀行作為與一名獨立第三方所訂立建築協議(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作為短期銀行借貸(分類為流動資產)之銀行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將分別於償還應付建築款及銀行借貸後解除。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該存款之利率分別為年利率1.98厘(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8厘)及2.25厘(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無)。

15. 在製項目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電視連續劇	1,732	-
電影	773	-
	<u>2,505</u>	<u>-</u>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16.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支付)之款項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在製電腦圖像製作合約之詳情：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已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39,818	49,991
減：進度付款金額	(32,011)	(44,562)
	7,807	5,429
就申報目的分析：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款項	7,807	5,795
就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支付之款項	-	(366)
	7,807	5,429

17.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78,332	41,497
減：呆賬撥備	-	(159)
	78,332	41,338

本集團乃根據其貿易往來客戶所銷售之產品或提供之服務種類而給予彼等不同之信貸期，介乎30日至90日。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呆賬撥備)之按發票日期呈列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70,166	39,531
三至六個月	7,575	1,484
六個月以上	591	323
	78,332	41,338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18. 應收可換股貸款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與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營投資公司南方國際有限公司(「借方」)及其控股公司訂立有條件協議「貸款融資安排」，據此，本集團同意墊付本金額最高為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約113,600,000港元)之貸款融資「應收貸款」，而借方亦同意向本集團授出獨家權利及期權認購合共不超過借方經擴大已發行股本60%之股份(「可換股期權」)，行使價乃參考借方自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二年各年七月一日開始之十二個月期間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而釐定。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刊發之通函。有關交易已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七日在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可換股期權乃根據貸款融資安排授予本集團，故本集團評估應收貸款之公允值時已參考同類非換股貸款之當前市場利率，並委聘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西門」)確定可換股期權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七日及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允值「估值」。可換股期權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值乃董事經參考西門採納之估值方法及借方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之業績而釐定。本集團認為應收貸款本金額與初次確認之本金額公允值相若，而可換股期權於初次確認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值數額不大。由於借方之經營狀況沒有明顯變化，本集團認為應收貸款及可換股期權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帳面值與其公允值大致相同。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可換股貸款之賬面值約119,300,000港元包括本金額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約113,600,000港元)及其應計利息。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借方償還應收貸款之部分本金額及應計利息合共約110,100,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金額及利息餘額約10,600,000港元預期於報告期後一年內結算，故分類為流動資產。應收可換股貸款採用實際利率法以年利率6厘並扣除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後按攤銷成本列值。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19.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40,634	29,965
三至六個月	7,004	1,816
	47,638	31,781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60日。

20.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該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1. 有抵押銀行借貸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從現有未動用信貸融資新增銀行借貸約102,299,000港元。該借款以在建工程及預付租賃款項作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人民幣貸款年利率計息，將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後五年內分期償付。另外，本集團亦獲得新銀行借貸約42,001,000港元，以銀行存款作抵押，按固定年利率由1.98厘至2.02厘計息，並須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償付。所得款項乃分別用作本集團建築融資及一般營運資金。

22. 已發行股本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本約為12,952,000港元。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於本期或去年中期報告期間均無任何變動。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23. 承擔及或然事項

資本承擔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已訂約但並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告撥備之資本開支：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7,052	125,733
------------	---------------	---------

訴訟

- (i)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四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DC Entertainment Limited (「GDC Entertainment」)與Westwood Audiovisual and Multimedia Consultants, Inc.(「WAMC」)及 Production and Partners Multimedia, SAS (「P&PM」)就一套電視動畫連續劇訂立聯合製作協議(「聯合製作協議」)。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前後，P&PM及WAMC就聲稱GDC Entertainment違反聯合製作協議於法國 Court of Commerce of Angouleme向GDC Entertainment展開訴訟。

就有關法國訴訟，本集團之法國法律顧問認為執行P&PM及WAMC之索償只限於GDC Entertainment之資產。

此外，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GDC Entertainment在香港根據聯合製作協議透過發出仲裁通知書展開針對P&PM及WAMC之仲裁程序。在該宗仲裁中，GDC Entertainment就P&PM及WAMC是否觸犯不履約違反聯合製作協議提出多項爭議，若屬實則GDC Entertainment由此可終止有關合約並向P&PM及WAMC申索賠償。有關各方仍未就仲裁交換申訴答辯書。P&PM及WAMC已向仲裁人提交申請，要求就仲裁人是否具司法管轄權對GDC Entertainment將提述之有關爭議進行聆訊之初步爭議作出裁定。就該聆訊之申請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日進行。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三日，仲裁人已作出決定，並斷定彼具有司法管轄權以終止有關申請，並就該項申請裁定GDC Entertainment之堂費須由申請人承擔。自此之後，有關各方並無採取進一步行動。GDC Entertainment已去函仲裁人尋求有關進行進一步仲裁之指示，包括送交仲裁申訴書。

GDC Entertainment已自二零零八年五月一日起被撤銷，惟可於撤銷日起計十年內任何時間恢復。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23. 承擔及或然事項(續)

訴訟(續)

- (ii) 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及二零一零年七月接獲由X6D Limited、X6D USA Inc. 及 XpanD, Inc. 提交予美國地區法院 Central District of California Western Division 損害及強制性濟助及要求陪審團審判之原訴狀及第一次修訂訴狀(「訴訟」), 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針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分別為GDC Technology Limited (「GDC Technology」)、GDC Technology (China) Limited、GDC Technology (USA) LLC及GDC Technology of America LLC (統稱「被告人」)所銷售之3D眼鏡侵犯版權、侵犯商標及商業外觀、侵犯專利權、不當使用商業秘密及不公平競爭。銷售之3D眼鏡並非本集團之主營業務。

因反對訴訟中某些索償及指控,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七月提交一份駁回動議。截至本報告日期, 審判日期尚未確定。由於訴訟還在初步階段, 董事未能估計訴訟之結果。

2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 本集團收購廣東時尚已發行股本68%, 代價為人民幣56,060,000元(相當於約63,705,000港元)。該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完成。收購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日刊發之公告。

廣東時尚為一家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廣東時尚與珠影製片簽訂框架協議改建珠影文化產業園。珠影製片作為珠影文化產業園之業主, 同意每月收取預定之固定收費, 給予廣東時尚租賃經營權至二零四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廣東時尚負責珠影文化產業園之設計、融資及建設, 珠影文化產業園之營運及整個建設項目融資。於框架協議期滿時, 廣東時尚必須歸還珠影製片所有物業。

珠影文化產業園位於中國廣州市海珠區新港中路352及354號, 現時該土地的使用權由珠影製片持有。預期於未來兩至三年改建完成後, 珠影文化產業園將設有商業區、文娛區以及電影製作及開發區及將持作投資物業用途。

該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會以購買資產及承擔負債入賬處理。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2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續)

於收購完成日期，收購該間附屬公司之淨資產如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所收購淨資產：	
投資物業	84,47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305
銀行結餘及現金	55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702)
	<hr/>
	91,632
非控股權益	<hr/> (27,927)
以現金支付總代價	<hr/> <hr/> 63,705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因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付現金代價	63,705
收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556)
	<hr/>
	63,149

25. 攤薄一間附屬公司權益

該金額約2,261,000港元是指因行使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GDC Technology購股權所得款項3,300,000港元及因攤薄而視作出售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約1,039,000港元之差額。本期間，該金額於特別儲備確認。

獨立審閱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本行已審閱載列於第5頁至第29頁之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之相關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之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之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本中期財務資料。本行之責任是根據本行之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協定之委聘條款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本行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式。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本行保證本行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行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獨立審閱報告(續)

結論

按照本行之審閱，本行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本行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本行於作結論時並無保留意見，並謹請閣下注意載於中期財務資料之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各自之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及相關說明附註並未根據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而審閱。

德勤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零年八月九日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約為254,282,000港元，與二零零九年同期約161,056,000港元相比，上升約58%。該增幅主要因銷售貨品、技術服務收入及提供組裝及整合服務之收益分別增加約92,428,000港元、8,832,000港元及3,032,000港元。由於轉型為數碼影院於全球蔚然成風，本期間銷售數碼影院設備及提供相關服務均有所增加。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銷售成本約為143,744,000港元，與二零零九年同期約127,705,000港元相比，上升約13%。該增幅主要由於出售貨品之成本增加。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毛利約110,538,000港元，毛利率約43%。與二零零九年同期之毛利率約21%相比，其重大改善主要由於本期間銷售更多較高毛利之數碼影院設備及數碼影院相關技術服務收入及提供組裝及整合服務之收益增加。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收入約為6,19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281,000港元)，下跌約25%。該跌幅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金額計入因終止與中國電影集團公司(「中影」)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合作發展數碼影院網路而向其出售無形資產之一次性收益約2,543,000港元，以及因遞延代價產生之相應推算利息收入約2,062,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行政開支約為40,241,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8,598,000港元)，上升約4%。該增幅主要由於本期間本集團之業務經營規模增長所致。

整體而言，與二零零九年同期約9,614,000港元之虧損相比，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溢利約37,294,000港元。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續)

業務回顧及展望

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

由於本期間來自美國、中國及其他亞洲國家客戶之數碼影院設備訂單及相關服務增加，數碼內容發行及展示分部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較二零零九年同期分別增長約77%及255%，達約230,733,000港元及76,428,000港元。業績持續改善主要由於立體電影之成功及具備發展數碼影院之可用資金，帶動影院裝置展示數碼內容之數碼設備熱潮，激發龐大需求。

此外，本集團在美國市場有大幅躍升，其數碼影院設備深受美國放映商追捧，本集團本期間付運美國之產品約為運往中國市場之兩倍收益。因此，本集團於美國東岸成立一間新辦事處，以便為放映商提供更佳服務和客戶支援，並提升在該地區的客戶發展前景。

二零一零年是數碼影院時代重要的里程碑，全新一代投影機-DLP Cinema®投影機系列2開始付運。在應對該投影機之技術改進方面，本集團乃首間提供「S2升級」工具，把其所有數碼影院服務器SA2100升級至可連接DLP Cinema®投影機系列2之佼佼者。於二零一零年三月，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ShoWest展覽會推出其第五代數碼影院服務器SX2000及SX2001。SX2000安裝了數碼影院綜合媒體板(「IMB」)，可連接至DLP Cinema®投影機系列2，本集團是全球能生產連接至DLP Cinema®投影機系列2之IMB主要供應商之一。本期間，本集團亦為其數碼影院服務器推出一項新功能 - 「立體直播」，可播放立體直播節目而無需外加解碼器，南韓客戶採用此方案於其52間影院成功現場立體直播本屆國際足聯世界盃之賽事。

憑藉新一代服務器，連同其他影院管理系統、數碼電影母版、數碼宣傳板及綜合投影系統等產品，本集團能為放映商提供全方位數碼影院解決方案，並開發超越標準Digital Cinema Initiative(「DCI」)規格之新型產品，使本集團之數碼影院技術於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為把握潛在商機，本集團還將加強研發、生產設備、服務團隊及市場推廣，致力為客戶提供卓越數碼傳輸及顯示解決方案。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續)

業務回顧及展望(續)

發展亞洲數碼影院網路

於亞洲(中國除外),本集團已與六家主要好萊塢製片商中其中五家簽訂非獨家虛擬拷貝費(「虛擬拷貝費」)協議,於亞洲區發展數碼影院。根據該等協議,這些製片商承諾向亞洲區內之放映商供應數碼電影內容,以及就所安裝之DCI相容數碼影院設備所涉硬件成本提供財務資助。本集團亦已與香港兩間主要放映商簽訂協議參與此虛擬拷貝費安排,並致力於不久將來與更多亞洲其他地區之放映商簽訂同類協議。

電腦圖像(「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

自二零零九年下半年以來,國際動畫影視製作行業處於低潮,新項目的投資偏低,致使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電腦圖像創作及製作分部之收益減少,與二零零九年同期相比,下跌約53%,且導致本期間錄得虧損。然而,本集團目前尚有來自歐洲和北美的三個電腦圖像項目正在製作中,同時另有多個項目正進行測試,其中兩至三個項目有望在二零一零年下半年啟動。

鑒於立體電影市場蓬勃發展及內地動漫產業亦方興未艾,本集團籌劃推出全新立體動畫節目,並會在二維和三維動畫領域啟動原創項目。本期間,本集團已開始製作兩部立體動畫電影,兩部三維動畫及一部二維動畫電視劇投入拍攝。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亦計劃爭取在動漫周邊領域有所拓展。

除原創項目的投入與製作及承接國際製作項目訂單外,本集團將聯同知名導演和製片人與國際大型動漫內容製作及發行商洽談聯合制作項目。同時,本集團亦正積極拓展新客源,正與多間全球頂尖娛樂品牌洽談動畫電視劇和電影項目。基於在國際市場上提供可靠、高成本效益之優質電腦圖像製作服務之往績,很多客戶均表示有意與本集團建立長久多項目(包括立體電影及電腦圖像電視劇)合作關係。

此外,本集團於電腦圖像業務所取得之成就獲得中國政府表彰,本集團於深圳之附屬公司於本期間榮獲「文化+科技」示範企業稱號,及獲評選為「中國服務外包成長型企業100強」。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續)

業務回顧及展望(續)

電腦圖像培訓

電腦圖像培訓分部繼續專業化發展的經營策略，強化教學素材。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分部之收益較二零零九年同期穩步增長約12%。

在提升現有電腦圖像製作、網路遊戲及次時代遊戲之培訓課程的基礎上，本集團亦開設其他領域的專業培訓課程，包括影視特效、虛擬現實培訓及動畫實訓等課程，以符合市場需求。同時，本集團繼續與國內著名高等院校開展「技能加學歷」的合作教育計劃，以達致學員「一個課程，幾樣證書」之需求，提供實際技能培訓，以滿足其畢業後直接就業的目標。

隨著在上海、深圳、無錫、重慶及廣州培訓中心之成功，本集團計劃在中國北方增設一個新培訓中心，形成覆蓋東、南、西、北的格局，以期推動周邊動漫產業較發達地區的業務，進一步擴大培訓網路。

文化產業園

本期間，本集團收購廣東時尚置業有限公司（「廣東時尚」，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的68%權益。廣東時尚已與珠江電影製片有限公司簽訂改建珠影文化產業園之合作框架協議。本集團認為是項收購有助本集團進軍中國文化娛樂及相關商業地產發展行業。該等行業近年增長可觀，並預期會因中國國內經濟持續增長而於未來數年繼續穩定發展。本集團現正籌備改建之詳細建設計劃及預算。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續)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271,2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6,600,000港元)，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44,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數額增加主要由於新增銀行借款約144,300,000港元，應收可換股貸款回款約110,100,000港元及經營活動所得之淨現金約39,000,000港元，扣除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約87,600,000港元及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產生淨現金流出約63,100,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貸約為154,600,000港元，其中約42,000,000港元須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及約112,600,000港元須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起計十二個月後償還。所有借貸均按市場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率(以借貸除以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約為42%(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2.2(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乃根據流動資產約515,100,000港元及流動負債約233,800,000港元計算。資本負債率增加主要由於新增銀行借款作為本集團於深圳興建總部大樓之融資及一般營運資金。但鑒於流動資產超逾流動負債，本集團仍維持穩建資本比率。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約371,6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9,500,000港元)。該增幅主要由於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溢利約37,300,000港元。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

除分別於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24及25所披露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及攤薄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外，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出售及重要投資事項。

管理層論述與分析(續)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下列資產抵押：

- (i) 本集團已將賬面值共約171,200,000港元之在建工程及預付租賃款項抵押予銀行作為未償還銀行借款約112,600,000港元及未動用信貸融資約59,800,000港元之抵押；
- (ii) 本集團向銀行抵押約42,100,000港元之存款，作為約42,000,000港元之短期銀行借款之抵押。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結清該借款時解除抵押；及
- (iii) 本集團向銀行抵押約2,000,000港元之存款，作為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建築協議之擔保。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償還應付建築款時解除抵押。

外匯風險

現時，本集團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賺取收益，及主要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產生成本。董事相信，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然而，本集團將考慮於必要時採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外幣風險。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除於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23所披露之訴訟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577名(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2名)全職僱員(不包括本集團聯營公司之僱員)。本集團主要參照市場慣例、個人表現及工作經驗釐定其僱員之薪酬。本集團向僱員提供之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保險計劃、強制性公積金、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支付或承諾支付任何款項予任何人士，作為加入本公司及 或其附屬公司或於加入後之獎勵。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在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登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權益之身份	持有本公司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總權益	總權益佔本公司
		於股份 之權益	於股本衍生 工具之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已 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陳 征先生	實益擁有人	8,718,200	4,900,000	13,618,200	1.05%
梁順生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8,200	4,900,000	24,908,200	1.92%
鄭志強先生	實益擁有人	800,820	490,000	1,290,820	0.09%
許 洪先生	實益擁有人	800,820	490,000	1,290,820	0.09%

* 有關權益乃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計劃」授出之非上市實物結算購股權。在根據計劃行使購股權時，本公司須發行其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購股權屬有關董事個人所有。有關購股權之進一步詳情載列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內。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續)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首長四方(集團)有限公司(「首長四方」)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權益之身份	持有首長四方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總權益	總權益佔 首長四方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已 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於股份 之權益	於股本衍生 工具之權益*			
陳 征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8,368,000	18,368,000	1.59%	
梁順生先生	實益擁有人	8,278,000	19,368,679	27,646,679	2.39%	

* 有關權益乃根據首長四方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七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首長四方計劃」)授出之非上市實物結算購股權。在根據首長四方計劃行使購股權時，首長四方須發行其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購股權屬有關董事個人所有。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續)

(c)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GDC Technology Limited(「GDC Technology」)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持有權益之身份	持有GDC Technology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總權益佔 GDC Technology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已 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於股份 之權益	於股本衍生 工具之權益*	總權益		
陳 征先生	實益擁有人	8,533,334	1,650,000	10,183,334	4.33%	
梁順生先生	實益擁有人	2,130,000	1,650,000	3,780,000	1.61%	
鄭志強先生	實益擁有人	1,706,667	165,000	1,871,667	0.79%	
許 洪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65,000	165,000	0.07%	

* 有關權益乃根據GDC Technology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九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GDC Technology購股權計劃」)授出之非上市實物結算購股權。在根據GDC Technology購股權計劃行使購股權時，GDC Technology須發行其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購股權屬有關董事個人所有。有關購股權之進一步詳情載列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內。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登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任何時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子女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或法團(上文所披露之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須登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持有權益之身份	所持本公司 之股份數目	權益佔本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已 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首鋼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首鋼控股」)	受控法團之權益	656,360,023 (附註)	50.67%
Wheeling Holdings Limited(「Wheeling」)	受控法團之權益	656,360,023 (附註)	50.67%
首長四方	受控法團之權益	656,360,023 (附註)	50.67%
Upper Nice Assets Ltd. (「Upper Nice」)	實益擁有人	656,360,023 (附註)	50.67%
Keywise Capital Management (HK) Limited	投資經理	140,342,000	10.84%
Keywise Greater China Opportunities Master Fund	實益擁有人	89,391,600	6.90%

附註： Upper Nice為首長四方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首鋼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Wheeling持有約37.37%首長四方之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公司均被視為持有Upper Nice於本公司股本中相同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通知有任何其他人士或法團(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須登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a)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十八日，本公司股東採納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3章規定之計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根據計劃的條款授出、行使或註銷。根據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於本期間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類別或姓名	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期初	期內轉至 其他類別	期內轉自 其他類別	期內 失效	期終			
本公司董事								
曹 忠先生	4,900,000	(4,900,000) ¹	-	-	-	30.10.2007	30.10.2007 - 29.10.2012	2.75港元
陳 征先生	4,900,000	-	-	-	4,900,000	30.10.2007	30.10.2007 - 29.10.2012	2.75港元
梁順生先生	4,900,000	-	-	-	4,900,000	30.10.2007	30.10.2007 - 29.10.2012	2.75港元
鄭志強先生	490,000	-	-	-	490,000	30.10.2007	30.10.2007 - 29.10.2012	2.75港元
許 洪先生	490,000	-	-	-	490,000	30.10.2007	30.10.2007 - 29.10.2012	2.75港元
	<u>15,680,000</u>	<u>(4,900,000)</u>	<u>-</u>	<u>-</u>	<u>10,780,000</u>			
本集團僱員								
	2,300,000	(100,000) ²	-	(2,200,000) ³	-	22.03.2007	22.03.2007 - 21.03.2010	1.07港元
	2,262,000	(200,000) ²	-	(2,062,000) ⁴	-	04.04.2007	04.04.2007 - 03.04.2010	1.52港元
	<u>9,900,000</u>	<u>-</u>	<u>-</u>	<u>-</u>	<u>9,900,000</u>	30.10.2007	30.10.2007 - 29.10.2012	2.75港元
	<u>14,462,000</u>	<u>(300,000)</u>	<u>-</u>	<u>(4,262,000)</u>	<u>9,900,000</u>			
其他參與者								
	-	-	100,000 ²	(100,000) ²	-	22.03.2007	22.03.2007 - 21.03.2010	1.07港元
	1,781,000	-	200,000 ²	(1,981,000) ⁵	-	04.04.2007	04.04.2007 - 03.04.2010	1.52港元
	<u>-</u>	<u>-</u>	<u>4,900,000¹</u>	<u>-</u>	<u>4,900,000</u>	30.10.2007	30.10.2007 - 29.10.2012	2.75港元
	<u>1,781,000</u>	<u>-</u>	<u>5,200,000</u>	<u>(2,081,000)</u>	<u>4,900,000</u>			
	<u>31,923,000</u>	<u>(5,200,000)</u>	<u>5,200,000</u>	<u>(6,343,000)</u>	<u>25,580,000</u>			

購股權計劃(續)

(a)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

1. 期內曹忠先生辭任為本公司之董事及轉任為本集團之顧問，該等購股權由「本公司董事」類別重新歸類為「其他參與者」類別。
2.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購股權於該等承授人離任為本集團之僱員後重新歸類為「其他參與者」類別。根據計劃，該等購股權於離任為本集團之僱員日期後三個月期滿時失效。
3. 根據計劃，該等購股權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二日失效。
4. 根據計劃，該等購股權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四日失效。
5. 根據計劃，820,000股購股權已於離任為本集團其他參與者日期後三個月期滿時失效及1,161,000股購股權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四日失效。

購股權計劃(續)

(b) 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 - GDC Technology

本公司及首長四方透過彼等各自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股東決議案採納GDC Technology購股權計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根據GDC Technology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授出、註銷或失效。根據GDC Technology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於本期間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類別或姓名	可認購GDC Technology股份之購股權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期初	期內轉至 其他類別	期內轉自 其他類別	期內 行使	期終			
本公司董事								
曹忠先生	1,650,000	(1,650,000) ¹	-	-	-	02.11.2007	02.11.2007 - 01.11.2012	2.00港元
陳征先生	1,650,000	-	-	-	1,650,000	02.11.2007	02.11.2007 - 01.11.2012	2.00港元
梁順生先生	1,650,000	-	-	-	1,650,000	02.11.2007	02.11.2007 - 01.11.2012	2.00港元
鄭志強先生	165,000	-	-	-	165,000	02.11.2007	02.11.2007 - 01.11.2012	2.00港元
許洪先生	165,000	-	-	-	165,000	02.11.2007	02.11.2007 - 01.11.2012	2.00港元
	<u>5,280,000</u>	<u>(1,650,000)</u>	<u>-</u>	<u>-</u>	<u>3,630,000</u>			
本集團僱員	<u>1,650,000</u>	<u>-</u>	<u>-</u>	<u>-</u>	<u>1,650,000</u>	02.11.2007	02.11.2007 - 01.11.2012	2.00港元
其他參與者	<u>-</u>	<u>-</u>	<u>1,650,000¹</u>	<u>(1,650,000)</u>	<u>-</u>	02.11.2007	02.11.2007 - 01.11.2012	2.00港元
	<u>6,930,000</u>	<u>(1,650,000)</u>	<u>1,650,000</u>	<u>(1,650,000)</u>	<u>5,280,000</u>			

附註：

1. 期內曹忠先生辭任為本公司之董事及轉任為本集團之顧問，該等購股權由「本公司董事」類別重新歸類為「其他參與者」類別。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04條，以下董事已宣告彼等於以下業務持有權益(並不包括董事獲委任為有關公司之董事以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權益之業務)，而該等業務被視為於期內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

董事姓名	業務被視為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實體之名稱	業務被視為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實體之資料	董事於實體持有之權益之性質
李少峰先生	首長四方(附註1)	提供文化娛樂內容(附註2)	主席
陳征先生	首長四方(附註1)	提供文化娛樂內容(附註2)	營運董事總經理
梁順生先生	首長四方(附註1)	提供文化娛樂內容(附註2)	董事

附註：

1.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控股公司首長四方間接持有本公司約50.67%權益。
2. 該等業務可能是透過首長四方之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或其他投資方式進行。

董事會獨立於首長四方的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專門知識及專業經驗，對董事會之決策提供舉足輕重之意見，因此本集團能按公平原則與首長四方各自獨立經營本身之業務。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之行為守則(「董事進行證券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之嚴謹程度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規定之交易必須標準(「交易必須標準」)。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規定之交易必守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董事資料之變更

自本公司二零零九年年報發出之日起,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A(1)條而作出有關董事資料之變更之披露詳列如下:

- 1) 金國平先生獲委任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深圳市委員會委員,由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 2) 鄭志強先生退任為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及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由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截止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未經審核。然而,本公司委託核數師協助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之二零一零年度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與本公司核數師及管理層舉行會議,以審閱(其中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客戶、供應商及股東一直以來給予本集團支持致以衷心謝意;同時,本人對各董事、管理層及員工於本期間之努力不懈及齊心協力深表感謝及讚賞。

承董事會命
李少峰
主席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九日